

安徽菲利特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12月2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章礼春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4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2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原审计机构为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现合作协议已到期，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公司决定不再续聘。经综合评估，公司拟改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方位一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原董事易宁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，现选举方位一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。新任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，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方位一简历：方位一，男，1983年9月出生，2007年7月至2011年9月任中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天津工厂技术主管，2011年10月至2015年11月任合肥恩斯克有限公司制造课课长，2015年11月至2017年10月任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事业部总经理；2017年10月起任安徽菲利特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菲利特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安徽菲利特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22 日